

民建聯倡重推公屋租置計劃

調查指九龍東九成七受訪者有意購買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行政長官李家超新一份施政報告將於下月發表，關於房屋的重要民生議題，再次受到廣大市民關注。民建聯昨日公布就「租置計劃2.0」倡議的九龍東公屋居民意見調查結果，九成七受訪者表示有意實現「上車夢」，故促請政府在即將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採納有關方案，以回應基層市民的置業期望，並為公共財政注入新動力，如以每年出售1萬個單位計算，估計每年可為庫房帶來100億元進帳。

三屋邨反應最熱烈

民建聯於過去兩個月，在首次租置計劃中認購率較高的九龍東，訪問約30個公共屋邨的居民，成功收集約7050份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分別有76%和21%受訪者表示「一定會買」或「多數會買」。當中，以藍田邨、寶達邨和秀茂坪南邨反應最熱烈，均有約九成居民表示一定會買自己租住的單位。

調查又指，逾六成居民期望能以市價的15%至35%購入單位，亦有97%市民同意除公屋單位及大廈範圍外，其他道路、公園、球場等公共空間則由房委會保留和管理。

居民建議售價約100萬元

至於購買的主因，38%有意購買的居民視之為獲得「穩定居所」的難得機會，17%希望將單位「留給下一代」，另有各12%的居民認為「價格吸引」及避免受「寬敞戶政策」影響而被迫遷。至於不打算購買的居民，主要是擔心「未來維修費用負擔大」（37%）、「擔心供不起」（22%）及「對物業管理有顧慮」（20%）。

針對過往租置計劃衍生的管理權責不清及維修困難等問題，民建聯提出優化後的「租置計劃2.0」方案。立法會議員陳學鋒表示，價格方面，大部分居民認為在100萬元左右，即市價二折至二五折，每月供款約6000元是可接受。

年售1萬個單位庫房可入百億

維修方面，大部分居民都擔心維修責任問題，故建議山坡、斜路、遊樂設施等交由房署處理，而泵房、電表房等大廈主體及專屬設施等則由業主負責。陳學鋒亦建議，設立維修儲備金，在最終售價包含一筆上限約10萬元的儲備金，由房委會設立「維修基金」並注資，總額以應付未來3次，每隔15年進行一次的大型維修工程，以防業主因巨額維修而無力負擔的風險。



民建聯倡重啓公屋租置計劃，協助居民實現「上車夢」。

險。

立法會議員顏汶羽表示，九龍東是公屋集中地，居民對安居樂業的訴求強烈。重推租置計劃不僅能幫助他們在熟悉的社區網絡中安居，更能夠為政府帶來穩定的財政收入。民建聯指，現時全港有約80多萬個公屋單位，按每個單位售100萬元估算，每年出售1萬個單位，每年便能為庫房帶來100億元進帳。

應考慮暫停「綠置居」

被問到會否擔心計劃會否影響公屋輪候時間，陳學鋒認為，現時政府已覺得足夠土地，公屋供應量趨向穩定，此時重推是合適時機。顏汶羽更建議，可考慮將「綠置居」計劃暫停，把相關單位轉為出租公屋，以平衡不同群組需求。

議員提六建議優化「白居二」

【香港商報訊】記者葉家亨報道：香港居者有其屋計劃（居屋）是中低收入家庭實現置業夢想的重要途徑，然而居屋第二市場長期存在結構性問題，以致未能成為一手居屋的有效替代選項。立法會議員、房屋委員會委員梁文廣昨日就「優化居屋第二市場」發表研究報告，當中有多項建議，包括增「白居二」配額；限制居屋補地價出售；設「升級居屋」助市民置業等。

報告分析了現行居屋第二市場存在三大核心問題：一、「白居二」申請人數多，但配額嚴重不足；二、第二市場供需配對效率低；三、部分二手居屋單位在補地價後流入私人市場，變相削弱第二市場供應。

倡明年增配額至9000個

對此，梁文廣提出6項優化建議：一、調整公營房屋租售比例至5：5。增加一手居屋供應，這能優化資源分配，鼓勵市民循置業階梯向上流動。

二、逐步限制新落成居屋補地價後於公開市場出售。未來可試行分隔市場，初期在部分新居屋項目試行「不可補地價」安排，或採用「先認購後建屋」模式，測試市民接受度，若反應良好，則可逐步推廣至所有新居屋。

三、擴展樓換樓計劃。建議推出「居二市場樓換樓試行計劃」，並將適用範圍擴大至房委會的居屋單位，適用對象擴展至有家庭結構變化的業主，包括同住子女已遷出的父母業主、因子女出生而有換樓需要的業主等。

四、逐步提升「白居二」配額，增強市場流動性。建議由2026年起增至9000個，未來視乎市場反應分階段調整至12000個配額，並以取消配額限制為最終目標。

設「升級居屋」助市民置業

五、設「升級居屋」類別，鋪設居屋置業階梯。建議政府把部分新建居屋劃為「升級居屋」，參考新加坡的「PRIME 組屋」機制，將居屋按地段、單位面積、設施配套等劃分等級，同時將「升級居屋」的入息限額提高，讓更多無法負擔私樓的市民有另一個置業選擇。

六、穩定居屋第二市場價格，確保可負擔性。建議政府在一般情況下容許居二市場自由交易，但在必要時可建立價格指引。若居屋第二市場出現嚴重炒賣情況，政府可參考新加坡模式，以房委會估值或同區成交價為參考，設定第二市場的價格指引。

紀念抗戰勝利80周年展覽今起開放參觀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道：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獨家贊助的「香港賽馬會呈獻系列：萬眾一心 維護和平——紀念抗戰勝利八十周年展覽」今日起於香港歷史博物館舉行，展期至12月15日，免費入場。今次展覽將展出183件抗戰文物，包括珍貴的照片和錄像等，全方位介紹抗戰歷史，展示香港在抗戰時期的重要角色，當中三分一是首次在港展出。

今次展覽由國家文物局支持，康文署及國家博物館聯合主辦，開幕禮及新聞界預展昨日在香港歷史博物館舉行。政務司司長陳國基、中聯辦秘書長王松岳、國家文物局副局長孫德立、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羅淑佩、中國國家博物館黨委書記楊帆、香港賽馬會董事龔楊恩慈出席儀式。

陳國基致辭時表示，每一件文物、歷史影像、照片

和文獻都是抗戰歷史的見證，還原了抗戰時期的歷史真相，全面展現中國共產黨在抗戰期間的中流砥柱角色，以及香港在全民族抗戰的貢獻，展示香港同胞與祖國人民血脈相連的深厚情誼。

陳國基：展示兩地人民血脈相連

陳國基續稱，下星期將迎來莊嚴而意義深遠的抗戰勝利紀念日，他邀請廣大市民，特別是青年朋友前來參觀這個別具意義的展覽，共同緬懷這段可歌可泣的抗戰歷史，珍視來之不易的和平，攜手開創更美好的未來。

中國國家博物館黨委書記楊帆、香港歷史博物館總館長何惠儀及館長（常設展覽及藏品）陳成漢介紹了展覽內容。楊帆表示，今次借出的82件展品，承載

着獨特的歷史敘事價值，構建完整的抗戰歷史脈絡，包括「九一八事變」後230多名大學生組成「北大南下示威團」的袖章。

展出183件抗戰文物

據介紹，今次展覽展出183件抗戰文物，包括82件來自國家博物館的藏品，當中8件展品屬國家一級文物，其餘101件展品來自本地收藏家和文博單位，以及歷史博物館的藏品，包括珍貴的照片和錄像，展覽設置教育互動區，透過互動方式，使參觀者能夠更深入地了解和認識相關歷史。

此外，展場內有多達20個包括錄像在內的互動節目，呈現抗戰時期與香港相關的重要歷史人物，以及抗戰勝利的歷史原音講話。



「萬眾一心 維護和平——紀念抗戰勝利八十周年展覽」昨日舉行開幕典禮及新聞界預覽活動。記者 崔俊良攝



展覽展出183件抗戰文物，包括珍貴的照片和錄像等，全方位介紹抗戰歷史。記者 崔俊良攝

渣馬9月8日起接受公眾報名

【香港商報訊】記者萬家成報道：渣打香港馬拉松2026將於明年1月18日舉行，賽事設有馬拉松、半馬拉松、10公里賽及輪椅賽項目，總參賽名額約7.4萬個，9月8日上午10時起接受公眾報名，至9月17日晚上7時正截止；至於輪椅賽組別，報名期則由9月8日起至11月7日為止。報名費由350元至600元不等。

報名主要分為「公眾抽籤」、「傷健人士名額」及「輪椅賽」等方式。其中，「傷健人士名額」及「輪椅賽」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大會亦設有「達標跑手優先報名」，惟須待大會核實成績後方可作實。第一輪抽籤結果將於9月23日下午2時公布，第二輪抽籤結果將於10月3日下午2時公布，中籤、候補及未能中籤的報名者，均會收到電郵及手機短訊通知。

首設「躍動少年跑」培育新生代興趣

中國香港田徑總會（田總）昨日表示，今屆將會於賽事舉行前一天，即明年1月17日，在啟德體育園內增設「躍動少年跑」活動，將預留2500個名額，供10至15歲的青年報名，讓他們感受馬拉松的氣氛，培育新生代對長跑的熱愛。同時會繼續在體育園舉辦香港馬拉松博覽會，讓跑手領取選手包。

今屆賽事的比賽路線維持不變，田總主席兼香港馬拉松籌委會主席關祺表示，知道不少跑手都希望賽事日後能夠於啟德體育園舉行，但他說目前仍然處於計劃階段，本港路少人多，正在與政府探討可行性。

另外，因應上屆渣馬發生跑手調亂「號碼布」事件，有跑手遭取消資格。田總表示，正探討於派發跑手包的地方設置儀器，讓跑手檢查及核對「號碼布」是否屬於本人，亦會在賽事舉行前再次提醒跑手核對資料，避免再出現類似事件。



渣打香港馬拉松2026將於明年1月18日舉行，名額7.4萬個。圖為過往比賽情況。渣打香港馬拉松社交媒體圖片

政府擬修訂監獄規則 大律師公會：法庭會把關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政府提出修改監獄規則，賦權懲教署可基於維護國家安全等特定目的，對探訪在囚人士安排施加限制或禁止，包括與個別法律代表的聯繫。大律師公會主席毛樂禮昨日表示，相信法庭會就懲教署的申請把關，考慮相關證據，判斷是否有合理理由相信個別律師與在囚人士繼續聯繫，可能會涉及一些嚴重罪行，例如妨礙司法公正及嚴重傷人等，若指控嚴重，法庭會要求確實的證據。

毛樂禮指出，在囚人士或被告如欲更改代表律師，對法庭處理案件有一定程度的影響，特別在案件已審理一段時間後，影響更大，但強調市民尋求法律意見及法律代表非常重要，亦受基本法保障，會繼續留意及關注事件。

辦反貪論壇探討維護全球法治

另外，香港大律師公會與世界正義工程合辦「杜絕貪污—法治關鍵」論壇，律政司司長林定國、廉政公署專員胡英明等人出席。毛樂禮表示，約100名律師及監管機構代表出席論壇，共同探討在維護香港及全世界法治的重要作用。他說，全球貪污問題日趨複雜，部分涉及多於一個司法管轄區，相信今次交流有助維護香港法治。

毛樂禮又表示，在世界正義工程的法治指數中，香港的法治排名及在不同範疇中都有好的表現，亦有改進空間，而香港的廉潔指標亦一直穩定。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493宗 關於: CHEUNG KWOK KIN (張國權) (香港身份證號碼: Z363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00宗 關於: TSANG TSZ SIN (曾紫綺) (香港身份證號碼: Y527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01宗 關於: YEUNG KWOK FUNG (楊國鏞) (香港身份證號碼: Y659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08宗 關於: LIN WING SHING (孫偉奇) (香港身份證號碼: R516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13宗 關於: LIN WING SHING (孫偉奇) (香港身份證號碼: Z320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14宗 關於: LEUNG SIU KI PHYON (梁紹基) (香港身份證號碼: D633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31宗 關於: TANG SAI HONG (鄧世康) (香港身份證號碼: Z407XXX(XI)) 根據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608A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五)委託書表格；(五)申請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樓512室林志宇律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林志宇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35宗 關於: 鄺達明 根據2025年8月18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5年9月11日下午3:00在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 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鍾卓明 日期：2025年8月27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36宗 關於: 沈思聰 根據2025年8月18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5年9月12日下午3:00在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 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鍾卓明 日期：2025年8月27日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537宗 關於: 關景生 根據2025年8月18日頒佈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5年9月11日下午3:00在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 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香港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卓明會計師事務所索取。 代名人 鍾卓明 日期：2025年8月27日